**報名表**

**附件一**

**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**

兒童姓名：

學校：

年級/班級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指導老師(科目)：

聯絡方式(若聯絡資料非申請人本人，請備註聯絡人姓名及與申請人關係)

地址：

電話：

Email：

**二、自我介紹(300字以內)：**

**三、兒童權利與環境永續發展之我見：**

請針對下述指定的《兒童權利公約》法條，提供您的意見，表述該條所涉及的環境或永續發展議題，鼓勵多方舉例，各提問均須回答，**總意見長度**請超過700字，1000字以內。

《兒童權利公約》第六條生命權、生存權與發展權：東部

|  |
| --- |
| 1.締約國承認兒童有與生俱來之生命權。2.締約國應盡最大可能確保兒童之生存及發展。 |

Q1兒童的生命、兒童的生存及兒童的發展與環境永續有什麼關係？

Q2這裡的「兒童」是否應該包括尚未出生的未來世代？

Q3在1987年，世界環境與發展委員會提出「永續發展」的定義：「既能滿足我們現今的需求，又不損害子孫後代能滿足他們的發展需求。」

在永續發展的定義下，你會怎麼看「滿足」、「需求」、「損及」的意涵？